



安九高铁安徽段下月静态验收,年内通车

新合肥西站站房工程施工单位已进场



记者从省投资集团获悉,上半年,省投资集团积极做好抓项目稳投资增动能工作,累计完成铁路项目出资20.3亿元,参与投资的重点铁路项目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完成铁路建设投资158亿元。 ■ 记者祝亮

合安高铁

新合肥西站站房工程施工单位已进场

合安高铁宁西、合九货车外环线于2021年6月18日正式开通。目前新合肥西站站房工程施工单位已进场,临建设施已完成,正在开展基础弃土外运。合安高铁上半年完成投资4.93亿元,开累完成投资229.29亿元,占计划总投资的69%。本项目安徽省承担征地拆迁费用及工程资本金约133.6亿元,其中省投资集团承担60%出资约80.16亿元。

安九高铁安徽段

已完成铺轨,下月静态验收,年内通车

目前,安九高铁安徽段已完成铺轨,正在进行四电和站房等工程施工,计划8月份静态验收,9月份动态验收,年内建成通车,通车后将打通皖西南通道,进一步推进沿线经济发展。年累完成投资16亿元,开累完成投资133亿元,完成计划总投资168.95亿元的79%。本项目安徽省承担境内50%资本金43.5亿元,省投资集团承担安徽境内60%的资本金出资约26亿元。

昌景黄高铁安徽段

建设过半,拟2023年春开通运营

7月13日,昌景黄高铁安徽段站前一标完成首架方向128孔箱梁架设工作,标志着项目建设正有序稳步推进。昌景黄高铁安徽段上半年完成投资15.9亿元,开累完成投资69.8亿元,占计划总投资的55.8%,计划2023年4月具备开通运营条件。本项目安徽省承担境内征地拆迁工作和费用以及其余50%工程投资资本金共计23.68亿元,其中省投资集团承担60%出资约14.21亿元。

池黄高铁

太平湖特大桥下月完成桩基施工

池黄高铁全线控制性工程太平湖特大桥正在紧张有序施工中,水中主墩桩基础施工迅速推进,预计8月中旬完成全部桩基施工,完成后将转为承台施工。池黄高铁上半年完成投资17.6亿元,开累完成投资45.7亿元,占计划总投资的24.9%,计划2024年6月具备开通运营条件。本项目安徽省承担征地拆迁费用以及50%工程投资资本金约54.24亿元,其中省投资集团承担60%出资约32.54亿元。

宣绩高铁

全面进入主体工程建设

宣绩高铁已全面进入主体工程建设,路基土石方完成35%,桥梁钻孔桩完成35%,上半年完成投资13.6亿元,开累完成投资23.7亿元,占计划总投资的14%。本项目安徽省承担资本金107.7亿元,其中省投资集团承担60%出资约64.6亿元。

巢马城际铁路

马鞍山长江公铁大桥开始承台施工

巢马城际铁路马鞍山长江公铁大桥Z3#主墩以及Z5#墩钻孔桩施工完成,正在进行承台施工,Z4#墩水上钻孔施工,灌注完成26根钻孔桩。正在开展土地报批和站房设计等相关工作。巢马城际上半年已完成投资10亿元,开累完成投资29.4亿元,占计划总投资的12%,计划2025年建成开通。本项目省投资集团需承担资本金128亿元的50%约64亿元。

合新高铁

进行站前施工,预计2024年底建成通车

合新高铁正在进行站前施工,已完成投资6.8亿元,占计划总投资的2.4%,预计2024年底建成通车。本项目安徽省承担征地拆迁费用及工程投资资本金约136.64亿元,其中省投资集团承担60%出资约81.98亿元。

淮宿蚌城际铁路

预计2024年底建成开通

淮宿蚌城际铁路正在进行拌和站、钢筋加工场、梁场、便道建设,预计2024年底建成开通。本项目安徽省承担征地拆迁费用及工程投资资本金约111.5亿元,其中省投资集团需承担60%出资约66.9亿元。

其他项目

阜淮、宁淮等4条铁路将全面开建

此外,阜淮、宁淮、六庆、扬马等项目先行工程已经开工建设,正在开展项目土地报批、接轨审查、站房设计、施工图审查等工作,力争尽早全面开工建设。沿江高铁安徽段正在开展规划选址、生态红线论证等前期工作,预计年内开工建设。



安徽拟给予新能源汽车路权通行、停车等适度优先权

《安徽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出台



记者从省有关部门获悉,省政府日前公布了《安徽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我省自2021年起,省内新增及更新的公务用车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30%,且每年在上年度基础上提高10个百分点。 ■ 记者祝亮

2023年,全省新能源汽车产量占全国比重10%以上

根据行动计划制定的目标,培育3~5家有重要影响力的新能源汽车整车企业和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关键配套企业,拥有10个以上行业知名品牌,打造世界级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集群。到2023年,全省新能源汽车产量占全国比重10%以上,零部件就近配套率达到70%以上;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技术整体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新能源汽车在公共服务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基本形成“纯电动为主、氢燃料示范、智能网联赋能”的发展格局。

支持合肥市打造“中国新能源汽车之都”

行动计划提出,我省将推动“龙头+配套”发展,优化产业布局,发挥新能源汽车整车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吸引一批优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等上下游企业向安徽转移和集聚,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大力开展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双招双引”,壮大产业规模。鼓励“整零”合作,推动新能源汽车上下游企业协同创新、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推进优势零部件企业与整车骨干企业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配套等层面深度合作。以重点项目为牵引,以产业基金为支撑,实施“基地+基金”发展战略,打造一批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和产业基地,促进产业集聚发展。支持合肥市打造“中国新能源汽车之都”。

今年起省内新增及更新的公务用车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30%

自2021年起,省内新增及更新的公务用车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30%,且每年在上年度基础上提高10个百分点,机要通信用车和老干部用车全部使用新能源汽车。鼓励各地研究制定支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

政策措施,推进老旧车辆提前淘汰更新为新能源汽车,创建推广新能源汽车示范城市。支持各地给予新能源汽车路权通行、停车等适度优先权,减免部分停车费用。完善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价格政策,规划建设或改建新能源汽车专用停车位。

2021~2023年新建充电桩4万个

我省将建设便利、高效、适度超前的集中式充换电站、公用充电桩网络体系和布局合理的加氢设施。加强规划统筹协调,积极推广智能有序慢充为主、应急快充为辅的居住区充电模式和快充为主、慢充为辅的公共充电体系,加强对充电设施的维保,提高利用率和使用效率。鼓励开展换电模式应用和商业模式创新,形成服务便利的充换电网络,健全完善全省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服务体系。2021~2023年,新建充电桩4万个。

其中,将充分利用公园、商场、酒店、医院及道路停车场等用地布局充电设施。到2023年,全省累计建成充电桩15万个以上,其中公共充电桩数不低于5万个;省内高速公路服务区及主要公路全部建成充换电站,新建停车场充电桩数不低于车位数20%,改建停车场和小区充电桩数不低于车位数10%。